

关于申报“创业训练项目”和“创业实践项目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报送 2019 年度湖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通知》精神，今年“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计划”在往年基础上拓展了项目实施范围，增加了“创业训练项目”和“创业实践项目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全校普通全日制在籍在读本科学生（**毕业年级学生不参与项目申报，2019 年度已经申报了校级“创新训练项目”的学生不再申报**）。

二、申报原则

1、每位学生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如以往年度有创新项目未结题者不得申报。

2、每个项目团队人数不超过 5 人，项目执行时间 1-3 年。

3、往年申报且以已立项的创新项目不得重复申报。

4、每位老师只能指导 1 个项目，如以往年度有指导创新项目未结题者，不再承担项目指导教师。

5、申报项目有以下情况之一的，将不予立项：

（1）项目内容与专业学习联系不紧密。

（2）项目为教师科研、教学研究项目。

三、工作程序

1、各学院组织学生积极申报大学生“创业训练项目”和“创业实践项目”，为参与项目的学生配备导师，提供场地、设备方面的支持。

2、项目申报者须填写《长沙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 2），向所在学院进行项目申报。文件命名：指

导教师+项目负责人+项目名称。

3、学院对申报项目进行初评，审核把关后报教务处。

4、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学院上报项目进行复评，确立校级项目、推荐省级项目，并在校园网上公示。

四、材料报送。

1、以学院为单位填写《2019年长沙理工大学大学生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。

2、学生填写《长沙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。

2019年4月23日前，将项目申报汇总表（附件1）和项目申报书（附件2）纸质件连同相应的电子文档交实践科（一办B105室），电子档发送至邮箱3217978074@qq.com。电子档命名：XX学院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申报表，XX学院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汇总表。

附件1：《2019年长沙理工大学大学生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申报汇总表》

附件2：《长沙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》

附件3：《关于报送2019年度湖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9〕100号）

教务处

2019年4月9日